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孙）公司之间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人：浙江物产化工集团宁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公司”）
- 被担保人：物产中大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物产中大化工”）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物产中大化工系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物产中大”）控股子公司。宁波公司系物产中大化工的子公司，系物产中大的控股孙公司。宁波公司拟为物产中大化工向上海期货交易所（以下简称“上期所”）申请成为指定漂白硫酸盐针叶木浆厂库事项出具担保函。本次担保金额为1亿元（人民币，下同）。本次担保发生前宁波公司已实际为物产中大化工提供担保金额为0元。
- 本次担保没有反担保。
- 对外担保无逾期担保情况。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控股子公司物产中大化工根据业务需要，拟向上期所申请成为指定漂白硫酸盐针叶木浆厂库，申请库容1万吨。根据上期所要求，拟由宁波公司为物产中大化工出具相关担保函。本次担保金额为1亿元。

本次担保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

上市公司于2024年5月21日召开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对外担保额度和审批权限的议案》，其中包含宁波公司为物产中大化工提供的担保限额2.8亿元，本次担保事项是该限额内的实际使用，无需另行提

交股东大会、董事会审议。本次担保发生前宁波公司已实际为物产中大化工提供担保金额为 0 元。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 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物产中大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5 年 12 月 08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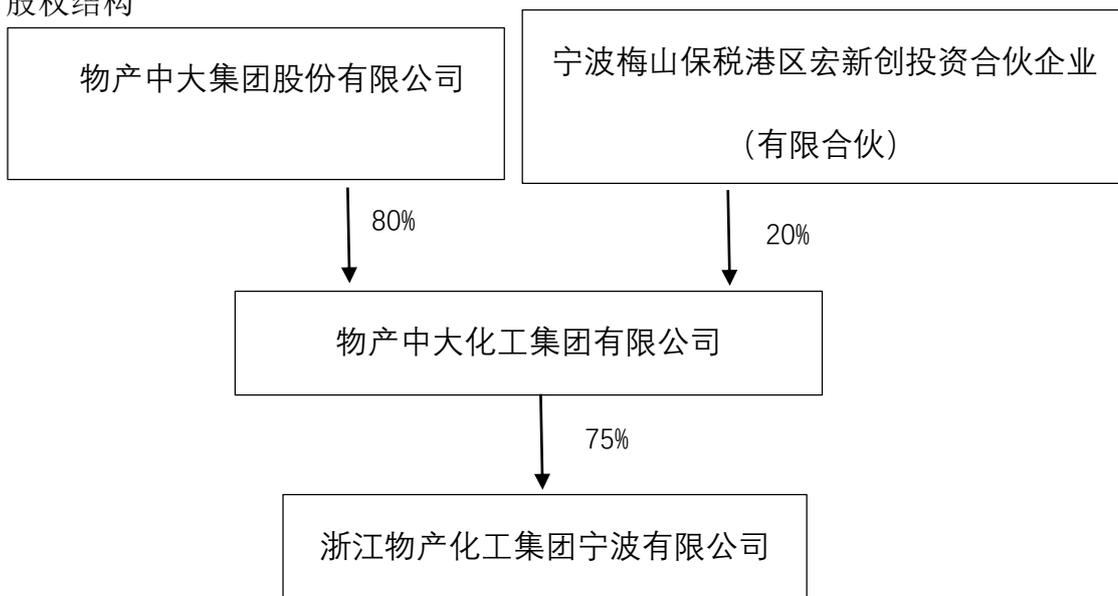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清吟街 108 号 688 室

法定代表人：张飏

注册资本：5 亿元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食品销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农药批发；农药零售；药品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技术进出口；粮食收购；食品进出口；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橡胶制品销售；高品质合成橡胶销售；轮胎销售；肥料销售；纸浆销售；人造板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产业用纺织制成品销售；食用农产品批发；农副产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金属制品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金属丝绳及其制品销售；金银制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日用品销售；日用化学产品销售；农、林、牧、副、渔业专业机械的销售；农林牧渔机械配件销售；金属矿石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农作物种子经营（仅限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粮油仓储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谷物种植；农作物栽培服务；初级农产品收购；棉花收购；棉、麻销售；豆及薯类销售；谷物销售；机械设备租赁；农业机械服务；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饲料原料销售；畜牧渔业饲料销售；饲料添加剂销售；非食用植物油销售；供应链管理服务；塑料制品销售；合成材料销售；面料印染加工；常用有色金属冶炼（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股权结构



(3) 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财务数据	2023 年末（经审计）	2024 年二季度末（未经审计）
总资产	1519951.40	1827491.89
总负债	1206731.56	1524938.97
流动负债	1142130.26	1492588.92
净资产	313219.83	302552.92
	2023 年末（经审计）	2024 年二季度末（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9812107.45	5217808.58
净利润	53111.06	24275.65
资产负债率	79.39%	83.44%

被担保人与担保人的关系：被担保人物产中大化工系物产中大的控股子公司。担保人宁波公司系物产中大化工的子公司，系物产中大的控股孙公司。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控股子公司物产中大化工根据业务需要，拟向上期所申请成为指定漂白硫酸盐针叶木浆厂库，物产中大化工拟与上期所签订《上海期货交易所指定漂白

硫酸盐针叶木浆期货厂库协议》（以下简称“厂库协议”），主要内容包括物产中大化工成为上期所上市品种纸浆的交割厂库，申请库容 1 万吨，拟存放期货商品的地点为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骊山路 179 号（具体以实际签订的厂库协议约定的地点和库容为准，存放点、库容等相关信息后续可参见上海期货交易所官网：<https://www.shfe.com.cn/>）。宁波公司拟对物产中大化工根据上述厂库协议项下开展期货商品纸浆入库、保管、出库、交割等全部业务所应承担的一切责任（包括但不限于合作协议约定的义务、违约责任、损害赔偿责任以及上期所实现债权的必要费用如诉讼费、律师费、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双倍利息等且无论是单独、共同或与任何其他主体连带承担，无论是实际还是或有，也无论是作为本金、担保或以其他何种形式存在），承担不可撤销的全额连带保证责任。担保期间为合作协议的存续期间以及存续期届满之日起三年（以上存续期包含合作协议规定的自动续期的期间）。根据上期所要求，拟由宁波公司为物产中大化工出具相关担保函。本次担保金额为 1 亿元。

四、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实际担保余额为 296.18 亿元，其中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为 4 亿元；控股子公司为公司并表范围内公司担保余额 291.25 亿元，控股子公司为参股公司担保余额 0.93 亿元。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特此公告。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0 月 16 日